些首部行不同于我们在 2.4.1 节所学到的 SMTP 命令 (即使那里也包含了某些相同的词汇,如 from 和 to)。那节中的命令是 SMTP 握手协议的一部分;本节中研究的首部行则是邮件报文自身的一部分。

一个典型的报文首部看起来如下:

From: alice@crepes.fr To: bob@hamburger.edu

Subject: Searching for the meaning of life.

在报文首部之后,紧接着一个空白行,然后是以 ACSII 格式表示的报文体。你应当用 Telnet 向邮件服务器发送包含一些首部行的报文,包括 Subject:首部行。为此,输入命令 telnet serverName 25,如在 2.4.1 节中讨论的那样。

2.4.4 邮件访问协议

一旦 SMTP 将邮件报文从 Alice 的邮件服务器交付给 Bob 的邮件服务器,该报文就被放入了 Bob 的邮箱中。在此讨论中,我们按惯例假定 Bob 是通过登录到服务器主机,并直接在该主机上运行一个邮件阅读程序来阅读他的邮件的。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早期,这都是一种标准方式。而在今天,邮件访问使用了一种客户 - 服务器体系结构,即典型的用户通过在用户端系统上运行的客户程序来阅读电子邮件,这里的端系统可能是办公室的 PC、便携机或者是智能手机。通过在本地主机上运行邮件客户程序,用户享受一系列丰富的特性,包括查看多媒体报文和附件的能力。

假设 Bob (接收方) 在其本地 PC 上运行用户代理程序,考虑在他的本地 PC 上也放置一个邮件服务器是自然而然的事。在这种情况下,Alice 的邮件服务器就能直接与 Bob 的 PC 进行对话了。然而这种方法会有一个问题。前面讲过邮件服务器管理用户的邮箱,并且运行 SMTP 的客户端和服务器端。如果 Bob 的邮件服务器位于他的 PC 上,那么为了能够及时接收可能在任何时候到达的新邮件,他的 PC 必须总是不间断地运行着并一直保持在线。这对于大多数因特网用户而言是不现实的。相反,典型的用户通常在本地 PC 上运行一个用户代理程序,而它访问存储在总是保持开机的共享邮件服务器上的邮箱。该邮件服务器与其他用户共享,并且通常由用户的 ISP 进行维护(如大学或公司)。

现在我们考虑当从 Alice 向 Bob 发送一个电子邮件报文时所取的路径。我们刚才已经知道,在沿着该路径的某些点上,电子邮件报文存放在 Bob 的邮件服务器上。通过让 Alice 的用户代理直接向 Bob 的邮件服务器发送报文,就能够做到这一点。这能够由 SMTP来完成:实际上,SMTP 被设计成将电子邮件从一台主机推到另一台主机。然而,通常 Alice 的用户代理和 Bob 的邮件服务器之间并没有一个直接的 SMTP 对话。相反,如图 2-18 所示,Alice 的用户代理用 SMTP 将电子邮件报文推入她的邮件服务器,接着她的邮件服务器(作为一个 SMTP 客户)再用 SMTP 将该邮件中继到 Bob 的邮件服务器。为什么该过程要分成两步呢?主要是因为不通过 Alice 的邮件服务器进行中继,Alice 的用户代理将没有任何办法到达一个不可达的目的地接收服务器。通过首先将邮件存放在自己的邮件服务器中,Alice 的邮件服务器可以重复地尝试向 Bob 的邮件服务器发送该报文,如每 30 分钟一次,直到 Bob 的邮件服务器变得运行为止。(并且如果 Alice 的邮件服务器关机,她则能向系统管理员进行申告!)SMTP RFC 文档定义了如何使用 SMTP 命令经过多个 SMTP 服务器进行报文中继。

但是这里仍然有一个疏漏的环节!像 Bob 这样的接收方,是如何通过运行其本地 PC